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起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a Chapelle

上海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La Chapelle Fashion Co.,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116)

獲取委託貸款暨提供資產抵押及質押的公告

烏魯木齊高新投資發展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高新集團**」)擬通過烏魯木齊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烏魯木齊四平路科技支行(以下簡稱「**烏魯木齊銀行**」)向上海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提供人民幣5.5億元的委託貸款。本公司直接附屬公司拉夏貝爾服飾(太倉)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拉夏太倉**」)擬以其持有的部分不動產為抵押物，以其持有的太倉嘉裳倉儲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嘉裳倉儲**」)100%股權為質押物，為該筆委託貸款提供資產抵押及質押。本次交易旨在以融資為目的，有效盤活本公司長期存量資產，為主營業務發展提供資金支援。

若後續本公司無法在規定的時間內償還貸款本金及利息，上述抵押及質押資產存在所有權變更的風險。本公司將通過改善業務經營，加快存貨周轉，持續優化資金管理規劃和提升盈利能力，防範償債履約風險。

交易概述

本公司於2019年11月27日召開第三屆董事會(以下簡稱「**董事會**」)第三十四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獲取委託貸款暨提供資產抵押、質押的議案》，同意本公司附屬公司新疆通融服飾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疆通融**」)獲取高新集團通過烏魯木齊銀行發放的人民幣5.5億元委託貸款；並同意拉夏太倉以其持有的位於太倉市廣州東路116號的部分房地產為抵押物，以其持有的嘉裳倉儲100%股權為質押物，為該筆委託貸款提供資產抵押及質押。董事會授權本公司董事長及其授權人士簽署相關協議檔及辦理與本次交易有關的具體事宜。

交易詳情

主要交易方

- (一) 本公司作為貸款人。
- (二) 新疆通融系本公司間接附屬公司，作為名義貸款人。新疆融通系一家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以下簡稱「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萬元，主要從事(其中包括)銷售紡織品，服裝和日用品的業務。
- (三) 拉夏貝太倉系本公司直接附屬公司，作為抵押及質押人，系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萬元，主要從事(其中包括)服裝設計，製造，加工和銷售業務。於2018年12月31日，拉夏太倉資產總額人民幣120,554.19萬元及淨資產人民幣8,023.03萬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一年，拉夏太倉錄得營業收入人民幣210,835.61萬元及淨利潤人民幣7,691.51萬元。
- (四) 高新集團作為出借人，系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00萬元，主要從事投資與資產管理、物業管理、房屋租賃及社會經濟諮詢服務。高新集團由烏魯木齊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烏魯木齊市新市區)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全資擁有。於2018年12月31日，高新集團資產總額人民幣2,582,287.78萬元及淨資產人民幣1,146,314.76萬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一年，高新集團錄得營業收入人民幣127,878.27萬元及淨利潤人民幣19,475.99萬元。高新集團為本公司獨立第三方。

委託貸款主要內容

- | | | |
|--------|---|--------------------|
| 委託貸款金額 | : | 人民幣5.5億元 |
| 借款期限 | : | 自按照合同約定支付借款之日起12個月 |
| 借款利息 | : | 借款利息為年利率6.8% |

- 借款用途及發放方式
- ： 高新集團委託烏魯木齊銀行向新疆通融發放人民幣5.5億元貸款，其中人民幣2億元將用於拉夏太倉償還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蘇州分行借款；剩餘人民幣3.5億元將由新疆通融定向支付給新疆恒鼎棉紡織國際貿易公司（以下簡稱「**新疆恒鼎**」）作為本公司供應鏈採購貨款。
- 抵押及質押情況
- ： 拉夏太倉以其持有的位於太倉市廣州東路116號的部分房地產為抵押物，以其持有的嘉裳倉儲100%股權為質押物，為該筆委託貸款提供擔保。同時，本公司實際控制人邢加興先生為本次貸款提供無限連帶責任個人保證。此外，高新集團可以自主選擇委託評估機構就本次貸款的抵押物進行資產評估，如果資產評估值低於人民幣5.5億元，高新集團有權減少貸款總額至評估值。
- 貸款償還
- ： 本公司可以提前還款，但利息仍計算至協議約定的借款期滿日或雙方另行約定。本公司償還的款項將按照違約金（如有）、貸款利息、貸款本金依序沖抵債務。
- 特別約定
- ： 貸款期屆滿前，未經高新集團同意，本公司不得將抵押物轉讓、出租、變賣、再抵押、抵償債務、饋贈或以任何形式處置。若有協力廠商有意購買本次抵押的不動產，本公司需在簽約、付款及交割等環節徵詢高新集團的書面認可，出售價款將優先用於償還本次委託貸款；高新集團應配合本公司處置抵押物或變相處置抵押物的相關手續，包括但不限於抵押物解質押、過戶等，以促使該等處置在借款期屆滿前完成。

違約及爭議解決 : 如有違約，應當按照貸款總額的本金、利息及相關費用的20%承擔違約責任。違約行為持續7日以上的，高新集團有權解除合同，並要求本公司承擔違約損失。各方之間產生爭議，應首先通過友好協商的方式解決。協商不成的，任何一方有權向合同簽訂地(烏魯木齊市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人民法院起訴。

抵押及質押資產詳情

(一) 抵押物為拉夏太倉位部分房地產。本次抵押的房屋建築物建築面積共128,273.80平方米；土地使用權面積共126,922.12平方米，共2幅，其中1幅倉儲用地，1幅工業用地。詳情如下：

序號	抵押物名稱	產權證編號	總(建築)面積
1	房產及土地使用權	房產權證號：蘇(2018)太倉市不動產權第0029259號	房產建築面積： 60,614.91
		土地權證號：蘇(2018)太倉市不動產權第0029259號	土地面積：54,462.8
2	房產及土地使用權	房產證號：蘇(2019)太倉市不動產權第0006322號	房產建築面積： 67,658.88
		土地權證號：蘇(2019)太倉市不動產權第0006322號	土地面積：72,459.32

(二) 質押物為嘉裳倉儲100%股權。嘉裳倉儲系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9,319.12萬元，且為本公司間接附屬公司。嘉裳倉儲新近設立，尚未開展實際業務，其主要從事倉儲服務(不含危險品)、房地產經紀服務、物業管理及裝卸搬運服務。

本次交易的影響

本公司本次申請委託貸款主要用於償還銀行貸款和支付供應鏈採購貨款，有助於提高本公司融資能力，優化本公司資金使用規劃，有效緩解流動資金壓力。基於本次委託貸款相關協議之約定，本次申請貸款之支付供應鏈採購貨款部分，將定向支付給新疆恒鼎；本公司將根據實際採購需求及內部相關規定，按照市場公允和商業合理原則，另行與新疆恒鼎簽訂商品採購協議。本次為委託貸款提供資產抵押及質押旨在以融資為目的，有效盤活長期存量資產，為主營業務發展提供資金支援，進一步增強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本次交易符合本公司實際情況和長期發展規劃，不存在損害本公司及全體股東利益的情形。

若後續本公司無法在規定的時間內償還貸款本金及利息，上述抵押及質押資產存在所有權變更的風險。本公司將通過改善業務經營，加快存貨周轉，持續優化資金管理規劃和提升盈利能力，防範償債履約風險。本次資產抵押、質押尚需向相關機構申請辦理備案登記手續，存在一定的不確定性，敬請廣大投資者注意投資風險。

上市規則及上海上市規則涵義

本次交易不構成在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4及14A章下需要做出公告的交易，不構成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規則下的關聯交易，不構成《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管理辦法》規定的重大資產重組。本次交易無需提交本公司股東大會審議。

* 僅供識別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上海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邢加興先生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2019年11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邢加興先生及于強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陸衛明先生及羅斌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芮鵬先生、張澤平先生及陳永源先生。